

金融宏观控制 微观搞活

广西金融学会 编纂

高 日 昇 执笔

JINRONGHONGGUAN
KONGZHIYUWEIGUANGAOHUO

金融宏观控制与微观搞活

广西金融学会 编纂

蒿 日 昇 执笔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8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通县觅子店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 6.25印张 127,000字

1987年1月第1版 1987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 8,000

统一书号: 4166·788 定价: 1.10元

前 言

由我会主办的中南五省（区）金融学会第四次金融理论专题研讨会，于1985年10月28日至11月2日在广西桂林举行。这次研讨会由广西金融学会会长李吉禄和秘书长喻瑞祥主持。参加会议的有71位同志，研讨会收到各种论文69篇。

这次研讨会的主题是金融宏观控制与微观搞活问题。遵照党的“双百”方针，与会同志各抒己见，畅所欲言，研讨了金融宏观控制与微观搞活的目标、对象、条件、手段及其相互关系；也研讨了当前我国经济体制的改革情况，金融工作面临的任务，加强金融宏观控制的重要性；还着重从进一步改革金融体制、提高作为中央银行的中国人民银行的地位和独立性、强化其职能和健全其机构，以及实行专业银行企业化等方面，研讨了如何加强金融宏观控制与微观搞活问题。

为了总结和交流这次研讨会的成果，我们请蒿日昇同志将会议收到的论文整理、删节、编纂成为这本书。

鉴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的职能、被明确为重要的宏观控制机构之一的时间还不长，许多经验还有待于进一步总结，因而这本书仅仅是一块引玉之砖，一个供继续往高攀登的台阶或梯子。随着我国经济体制和金融体制改革

的发展，更多的同志对这个问题将会有更深入的研究。我们希望并且相信，在不久的将来，一定会有更多的专著问世。

广西金融学会

1986年3月

编 纂 说 明

一、本书系受广西金融学会委托，根据1985年中南五省、区第四次金融理论专题研讨会收到的69篇论文，经过遴选、修删、改写，编纂而成。

二、在编纂时，参考了1985年12月14日尚明同志在天津所做的学术报告的精神，并加摘了《山东金融研究》1985年第11期所载的一篇文章。

三、本书摘用的论文的作者有：吴贵珍、胡国瑞、魏心田、杨金蓉、林可、李之清和龙蟠、丁畅敏和汤安中、喻瑞祥、卢世荣、赵建鄂、张庆修、张晓轩和朱芳、毛志明、麦少明、李益天、易宏仁、李根郁、林兆远、葛华勇、丘永诒、韦崇宜和韦文广、柏道江和刘青、余福生、廖正尤、广州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讨组和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市分行金融研究室；此外还有：余伦昌、廖子材、朱德高、吕仲林和王晓中、全劲兴、李培仁、支德勤、虞关涛、毛兴兰、胡雪纯、马小明、胡正华、胡式曾和黄河清、王树峰、鲁宗海、蒙泽群、董亚军、廖正云、李宗敏、陈桂珍和李振中。

四、本书为学术性论著。根据党的百家争鸣的方针，对一个问题不同认识、不同主张，尽可能均予编入，以便于比较研究。

五、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加上这种编纂方式的局限性和固有的困难，本书定有不少缺点甚至错误。敬希有关作者和广大读者不吝批评指正。

葛日昇

1986年2月

目 录

第一章 金融宏观控制的目标、对象和手段	(1)
第一节 金融宏观控制的必要性	(1)
第二节 金融宏观控制的目标	(6)
第三节 金融宏观控制的对象	(8)
第四节 金融宏观控制的手段	(15)
第五节 金融宏观控制的条件	(22)
第二章 银行微观搞活的内容、原则和条件	(29)
第一节 企业搞活的内容和目标	(29)
第二节 银行工作“活”与“死”的基本内容	(32)
第三节 银行搞活的基本原则和条件	(35)
第四节 对银行搞活的几种错误观点	(38)
第三章 宏观控制与微观搞活的关系	(42)
第一节 宏观控制与微观搞活是统一 体	(42)
第二节 宏观控制与微观搞活表现的工作关系	(45)
第三节 专业银行在宏观控制中的作用	(49)
第四章 货币政策与金融宏观控制	(54)
第一节 我国货币政策的目标	(54)
第二节 经济发行与超经济发行	(58)
第三节 加强宏观控制, 坚持经济发行	(62)
第五章 贷款规模的确定和控制	(68)
第一节 历年贷款总规模情况及分析	(69)

第二节	确定贷款总规模的历史经验	(76)
第三节	控制信贷规模的正确含义	(81)
第四节	如何实现信贷规模的有效控制	(85)
第五节	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控制	(91)
第六章	进一步完善我国的金融体系	(100)
第一节	运用系统原理建立金融管理组织体系	(100)
第二节	强化中央银行分支机构, 实行分级控制	(108)
第三节	健全中央银行基层机构	(115)
第四节	实行专业银行企业化	(119)
第七章	改革现行信贷资金管理体制	(127)
第一节	现行信贷资金管理体制的缺点	(127)
第二节	改革信贷资金管理体制的设想	(135)
第三节	加强资金横向融通	(142)
第四节	引导和管理市场融通资金	(148)
第八章	强化金融宏观控制手段的措施	(153)
第一节	金融宏观控制手段的现状	(153)
第二节	建立以利率手段为主的金融宏观控制体系	(159)
第三节	发挥稽核手段的应有作用	(168)
第九章	结算要为宏观控制和微观搞活服务	(173)
第一节	改革结算制度和改进结算工作	(173)
第二节	适应经济发展, 增加信用工具	(179)
第三节	现行联行往来制度的弊端	(183)
第四节	新联行往来制度的初步设想	(188)

第一章 金融宏观控制的目标、 对象和手段

中共中央在“七五”计划的建议中指出：“中国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是最重要的宏观调节机构之一，要加强它的地位和独立性。中国人民银行要通过综合信贷计划、金融政策、外汇管理和信贷、利率、汇率、准备金等各种调节手段，来控制货币供应量和贷款总规模，做到既能控制通货膨胀，又能促进经济协调发展和经济结构的合理化。”为了充分发挥中央银行宏观经济控制和调节的作用，本书将本着百家争鸣的精神对金融宏观控制和微观搞活有关各种问题，全面进行探讨。在这一章里，首先研究金融宏观控制的必要性，以及控制的目标、对象和手段。

第一节 金融宏观控制的必要性

我国现阶段的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只有充分发展商品经济，才能把经济真正搞活……同时还应该看到，即便是社会主义的商品经济，它的广泛发展也会产生某种盲目性，必须有计划的指导，调节和行政的管理……”（《中共中央关

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这就明确告诉我们,发展商品经济,既要看到它有促进生产的一面,又要看到它有盲目发展的一面。要取其利,去其弊,就离不开宏观控制和调节。

对宏观经济的控制和调节,可以对商品进行控制和调节,也可以对货币进行控制和调节。由于商品种类繁多,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属于各个不同的经济单位,国家不可能全部集中统一的调度。当前,除对部分重要商品实行计划管理外,主要依靠银行信用加强对宏观经济的控制和调节。信用本来是从属于商品货币关系的一种生产关系。但在货币发展到信用时代的今天,银行信用已成为国家干预经济的重要手段。我国银行作为国民经济的综合部门,是货币、信用、结算的三大中心。社会增加的每一元货币,都是通过银行信用发出去的。社会所有的货币都是信用货币。中央银行是银行的银行和唯一的发行银行,中央银行对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信贷松紧,直接关系到社会货币供应总量的变化,进而影响社会总需求与总供应的平衡。运用银行信用对宏观经济进行控制和调节,是当代管理经济的先进方法。所以,赵紫阳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加强中国人民银行对宏观经济的控制和调节职能。”

金融宏观控制和调节是国民经济宏观控制和调节的重要组成部分,当前适逢经济体制改革,要搞活经济,加强金融宏观控制和调节,更有其现实的必要性。

一、经济体制改革提高了金融宏观控制和调节的作用

经济体制改革使我国国民经济各个方面都发生了巨大的

变化。从社会主义经济本身来说,明确了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其特征是社会经济的计划性和商品性有机的结合,物资运动和资金运动都置于市场之中,在整个经济活动中自觉地运用价值规律,计划机制和市场机制在国民经济调节中同时起作用。从经济管理体制来说,由产品经济的计划管理改为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市场调节,缩小了指令性计划,扩大了指导性计划。并注意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从国民收入的分配体制和资金管理体制来说,由于扩大了企业的自主权,从而扩大了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通过银行集中和再分配的资金比重相对上升,通过财政集中和再分配的资金相对下降。从所有制结构来说,全民所有制形式的范围缩小,集体的、个体的、联合体的形式大大发展。这一系列的变化,对国民经济的宏观控制和调节提出了新的要求,相应地提高了金融宏观控制的作用。

二、金融体制改革的必然结果

过去,我国金融是中国人民银行独家经营,实行的是“供给制信贷”,或叫“产品经济信贷”、“财政式分配信贷”。现在改为以中国人民银行为领导,以专业银行为主体,以集体合作金融和其他金融机构为补充的金融体制,实行的是“有偿信贷”,或叫“商品经济信贷”、“真正银行信贷”。在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货币本质的特征没有变,还是各种商品交换和经济往来的媒介。它的活动领域是无限的,可以代表各种利益关系。它本身又是价值量的体现,以价值的形式反映各种经济活动中的事和物的量,通过它可以对整个国民

经济各子系统的经济活动和各经济利益关系进行质和量的比较、分析和综合。所以它既能代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各种经济实力，又能反映国民经济活动全貌，控制了它就等于控制了国民经济的命脉，从而给中央银行通过货币、货币流通和其转化形式货币资金进行宏观控制带来了可能。

另外，从银行体制结构本身的变化和信用形式的多样化看，过去我国只准存在银行信用一种形式，也就是说，只有通过银行进行的间接的融资活动，现在建立了不同专业的银行，发展了多种的、直接的融资活动。企业单位之间，个人之间以及企业单位和个人之间各种融资活动，包括各种形式的集资、股票、债券、商业信用，都逐步发展起来了。这样复杂的金融体制结构和五花八门的信用活动，也要求必须加强金融宏观控制和调节。

三、商品经济发展出现的特殊形势的要求

过去，我国宏观控制和调节的着眼点，长期放在财政和物资生产方面，采取行政手段，通过计划来实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进行了经济体制改革，提出了发展商品生产，经济形式发生了巨大变化。商品经济势如潮水般向我们涌来，使货币的固有职能和调节国民经济的作用，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越来越明显。这种变化不仅从正面告诉我们，在现阶段，货币还是动员和分配资金的手段，不能忽视它在生产、流通、分配与消费各方面的调节作用；而且从反面警告我们，在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条件下，不重视货币金融的作用，不加强金融宏观控制和调节，国民经济将无法发展。1984年经

济发展的现实就生动地说明了这一点。1984年作为基建投资主要部分的全民所有制单位的基建投资,比上年增长23.8%,而国民收入比上年只增长12%,重工业比上年只增长14.2%,主要建筑材料的钢材比上年只增长9.7%,木材比上年只增长5.1%,水泥比上年只增长11.8%。1984年消费基金增长22.3%,而轻工业生产总值只增长13.9%。市场货币流通量增长了49%,社会商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只增长了17.8%,全国零售物价总指数上升了2.8%。1984年银行的各项贷款增长了28.9%,工农业总产值只增长了14.2%,仅占各项贷款增长幅度的一半。这几种比例关系给商品经济的发展带来了障碍,使工资改革和物价改革出现了困难。从这里可以看出,货币不仅能促进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且也会破坏经济的正常运行。要想使商品经济高速稳定地发展,就必须通过金融宏观控制和调节,使货币额保持在经济发展中的适当幅度内。

四、银行体制补充机构的发展

银行体制补充机构是指人民银行、专业银行和农村信用社以外的金融机构,如信托公司、金融公司、租赁公司、财务公司、城市信用社等。这些机构主要是由地方政府、财政部门、外贸部门、各专业银行、地方工商企业、小集体工商企业、个体户创办的,其中多数已经取得了独立经营的法人地位。这些补充金融机构经营的特点是灵活性强,服务至上。但是,从宏观角度看,存在着不可忽视的问题:(1)办银行体制补充机构的指导思想,不是为了广泛开展融资活动,活跃经济,支持地方建设事业发展,而是单纯为了追求

利润，将盈利作为奖金分给职工。(2) 信托贷款大部分没有纳入信贷计划，有的还没有在人民银行开户，也不交存款准备金。因此，人民银行也没有将信托贷款按照信贷计划进行管理。(3) 人员素质差，管理不健全，有的甚至一无自有资金，二不单独核算（工资在所办单位领，经费在所办单位报，盈利留作小家当），三无固定资金来源，靠挤占人民银行和专业银行的资金经营。这些不付利息、不上缴存款准备金的计划外“贷款”，扩大了贷款能力，是宏观管理失控的一个很大的原因。这些问题的存在，说明要想真正发挥银行体制补充机构的作用，也必须加强金融宏观控制和调节。

第二节 金融宏观控制的目标

金融宏观控制是国民经济宏观控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其目标是稳定币值，平衡国际收支，促进国民经济协调发展。达到这个目标的标志是：财政、信贷、物资和国际收支的综合平衡。每年度执行的结果应该达到：财政收大于支，略有结余；信贷支大于收，略有投放；物资购大于销，库存略有增加；国际收支收大于支，略有顺差。

要使国民经济能够协调发展，必须在价值量上保持社会总供给与社会总需求的平衡；在使用价值量上保持商品供应的品种与社会各种需求相适应。这是个客观经济规律，不管社会制度如何，对任何一个国家都是起作用的，只是实现作用的方式、方法不同，后果不同而已。

实现社会总供给与社会总需求的平衡，可以从增加供给

与控制需求两方面努力。在生产增长速度和商品供应增长幅度一定的条件下，控制好社会总需求，对于实现社会总供给与社会总需求的平衡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社会总需求主要由三个因素构成，即企业财务支出，财政预算支出和银行信贷支出。一般地说，企业财务支出所形成的社会需求与社会供给，在价值量上是平衡的，因为企业向社会提供多少商品，有多大收入，才能有多大的支付能力，形成多大的社会需求。所以，企业财务收支是平衡的，它的支出对社会总供给与社会总需求的平衡影响不大。而财政支出、信贷支出则不同，它们的收支是否平衡，对社会总供给与社会总需求的平衡影响很大。如果财政出现赤字，信贷差额过大，超过经济发展的需要，就会造成货币投放过多，形成过多的社会购买力，导致社会总需求膨胀。因此，要控制社会总需求，使之与社会总供给平衡，必须消除财政赤字和信用膨胀。

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企业财务收支、财政预算收支和银行信贷收支都要借助货币形式，它们的收支活动所引起的货币流通都要通过银行进行，犹如条条江河都要通过银行这个“闸门”流出流入。在货币流通速度不变的条件下，货币流通量的多少决定着社会总需求的大小，银行控制货币流通量，实质上就是控制社会总需求。因此，掌握银行这个“闸门”，控制住货币流通就可以控制社会总需求。

前面说过，影响社会供求总量平衡的因素，主要是财政收支和信贷收支。在我国现行的财政金融体制下，财政收支与信贷收支有着紧密的联系。财政收支不平衡，会直接和间接影响信贷收支。财政出现赤字，向银行直接进行透支和借

款，银行如果仍然维持原有的信贷规模，即不减少对企业的贷款，或不能增加存款，势必扩大信贷差额，最后被迫多发货币。财政如发行国库券来弥补财政赤字，也会间接影响信贷收支，因为购买国库券的对象主要是企业和居民，企业购买国库券后，企业存款就会减少，居民购买国库券后，也会降低储蓄存款增长幅度。这些都会扩大信贷差额，仍然要被迫多发货币。多发货币并不能增加物资，只会使货币流通量与商品流通需要不适应，造成社会总需求量大于社会总供给量，从而引起经济生活混乱，给国民经济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所以，如何控制和调节货币流通，如何控制好货币投放，是银行进行宏观控制和调节的具有关键性的问题。

第三节 金融宏观控制的对象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七五”计划的建议指出，金融宏观控制的对象是货币供应量和信贷总规模。所谓信贷总规模，实质上是指信贷发放后所创造的包括现金和存款在内的广义货币的供应量。因此，归根到底，金融宏观控制的对象是货币供应量。

货币供应量所以应包括现金和存款货币两部分，这是因为：第一，随着商品经济和银行结算日趋现代化，在市场上现金交易量的比重不断下降，存款转帐交易量的比重迅速上升，不控制存款货币投放量，就谈不上宏观控制；第二，现金投放的规模常受工资基金和农副产品收购政策的制约，中央银行无权干预。出于宏观控制可靠性考虑，中央银行有能

力通过控制专业银行贷款总规模来控制存款的增长，而控制了存款的规模，就可以间接地控制现金提取或投放的规模；第三，从宏观控制角度来考虑，不是无条件承认“存款越多越好”。宏观控制首先指包括存款和现金在内的全国货币总量的增长适应市场交易量增长的需要。在宏观控制条件下，存款增长得快，只能是指在货币总量中现金投放的比重下降，这是好事。如果存款增长快是在宏观失控条件下实现的，那就是通货膨胀，不是什么好事了。

货币发行量在货币供应量中所占的比重，从1965年到1984年，一般是相对稳定的，即货币发行量占信贷收入总规模的11—13%。而1985年突然上升到15%，这个变化是否正常，以及这个比例有无参考价值，值得研究。

一、控制货币发行量

这个问题的关键是弄清楚什么是合理的货币供应量和怎样计算货币发行增长量。货币供应量增长率的确定，主要依据有三点：经济增长率，可承受的物价上升率，货币流通速度的变化。货币供应增长率应有弹性，有个上限、下限，对计委的计划与资金上不能“保”，对企业的资金需求不能“包”。因此，合理的货币供应量要定性分析，要考虑以下几个方面的情况：

（一）国民生产总值增长速度是否正常。

国民生产总值增长速度是一个国家经济发展水平的主要经济指标，它能全面地、真实地、准确地反映一个国家或一个地区在一定时期里的经济发展水平。

（二）物价是否稳定。